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倪紹紋
電話：22289111#54718
傳真：25260640
電子信箱：shao529@tc.edu.tw

受文者：臺中市清水區三田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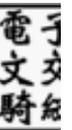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1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體字第11100390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市國小學生Moderna 疫苗校園集中接種作業將自111年5月11日起開打，請各校配合相關作業流程並落實學生不良反應應變措施，請查照。

說明：

一、為順利推動施打工作，請各校至遲於施打前一天確認相關準備事項已完備，並注意以下事項：

- (一) 囿於時效，請各校與轄區衛生所、合約醫療院所協調於6月2日前完成接種。
- (二) 為利當日接種作業順利，請學校務必聯繫負責之醫療院所至遲應於接種作業前一天到校，與學校就動線及相關細節進行確認。
- (三) 本次亦開放滿12歲學童一起接種疫苗，由於6-11歲學童接種莫德納疫苗之劑量為25微克、12歲以上學生接種之莫德納疫苗劑量為50微克，依年齡須分別施打不同劑量，請各校與醫療院所協調動線時，務必分流動線施打，並確認學生足齡再接種。



(四)另有鑑於本市於5月11日起亦已開放家長可自行預約醫療院所帶子女接種疫苗，因兒童表達能力不及青少年，各校施打當日務必確認學童施打為第1劑，避免發生重複施打2劑之情形。

(五)接種疫苗前一天請協助提醒老師勿安排過多作業，讓學生儘早就寢，有充足的睡眠。各校在孩子接種疫苗當天，亦請安排人力協助安撫孩子的情緒，並透過溫馨或愉悅情境的營造(如放音樂、播影片等)放鬆孩子的心情。

(六)學生施打疫苗時，各班導師或該節課任課老師應在場陪伴學生，關心學生施打後的情形。施打疫苗後，請於現場休息15分鐘後再帶回班上休息，以防止學生可能會有過敏或身體不舒服而未能及時發現。

(七)近期校園疫情升溫，各校均有學生有確診情形，依據中央函示，學生確診自發病日或確診日(無症狀感染者)起至少間隔3個月後，再接種COVID-19疫苗。

二、為掌握各校施打情形，請於當天施打完畢後請上網填報

GOOLE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

/Ln2E3y1e9hm7Uovj6)回報學校接種人數，其餘學生接種後相關注意事項及措施，請依本局111年4月28日中市教體字第1110034765號函辦理，疫苗接種後兩週，請學校妥善規劃課程內容、調整教學方式及減少激烈教學活動，體育課儘量以溫和運動為主，避免劇烈運動或測驗。

三、另本次莫德納疫苗每瓶至多施打10劑(成人劑量)，各校施打當日全數施打完畢後，秉持減少浪費原則及開瓶後處理

時效，其殘劑運用得與醫療院所協調後提供尚未接種滿3劑 COVID-19疫苗之學校教職員工施打。同時，為避免爭議，請各校事先與人員溝通確認其接種意願後，再進行施打。

四、針對因故未能在校接種Moderna 疫苗之學生，學校無須開立補接種單，請各校協助通知家長可自行向醫療院所預約，合約醫療院所名單可逕至本府衛生局網站查詢。

五、副本抄送本府衛生局，請協助通知本次入校服務之合約醫療院所協助掌控合理之疫苗殘劑數量；此外，請醫療院所協助於接種作業結束後配合停留至少1小時，以利學生接種莫德納疫苗可能發生副作用之諮詢及處置。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臺中市南區樹德國民小學除外)、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小學部)、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小學部)、臺中美國學校、臺中日僑學校、馬禮遜美國學校

副本：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本局督學辦公室、本局體育保健科

